

证券代码：831627

证券简称：力王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01

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月1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维海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舆情管理制度>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主要内容：为了保证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

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特制定《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<https://www.bse.cn/>)上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16 日